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筒称"公司")股票于2014年6月10日、6月11日、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 **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高金食品 编号:2014-057**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14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其相关的资料(详情请见2014年4月8日《证券 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是否存在应按露而未按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4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读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句、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 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公司重组报告书(草案)》第十五节所披露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因素分析和风险提示,主要但不限于包括如下几点:

(1) 宙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如下: ①本次交易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本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豁免肖文革及其一致行动人以要

②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获得中

③本次交易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豁免肖文革及其一致行动人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

鉴于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根据2013年11月30日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借壳上市审核中严格执 f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标准的通知》(证监发[2013]61号),印纪传媒需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 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2号)规定的发行条件,中国证监会在借壳上市审核中将严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 设票上市标准进行,本次重组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该审核风险。

除上述所需的授权与审批外,本次重组不存在需要其他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形 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能否通过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

(2)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①尽管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同时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已对本公司股票停 卑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自查报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知晓本次 交易内幕信息的情况下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本公司股票价格在重组停牌前涨幅 较大,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资产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

②本次拟置入资产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但如果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拟置入资产业绩大幅下滑,或出现 不可预知的重大影响事项,则本次交易可能将无法按期进行。如果本次交易无法进行或需要重新进行,则交易面临需重新定价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3)拟置入资产评估结果增值较大的风险 根据中企华出县的《评估报告》,本次拟置人资产的评估值为601.197.79万元,较印纪传媒母公司资产 负债表净资产账面价值6.3%6.0%万元%6.3%3.40.81万元,增值率为8.56.45%,评估值转发某账面价值6.46枚果实。 度的增值。评估值增值较大的主要原因详见"第五节 置人资产情况/十二、置人资产的评估情况"。

尽管评估机构对拟置人资产进行价值评估时所采用的各项假设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拟置人资产的评 估结果增值幅度较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4)盈利预测不能实现的风险 根据经天健审核的印纪传媒盈利预测报告,2014年预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2,667.09万 元。盈利预测是在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而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拟置人资产及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会受到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尽管在编制过程中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仍可能出 现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的盈利预测风险,在 投资决策时保持应有的谨慎和独立判断。

(5)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①前五大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印记传统2011年、2012年和2013年向前五大销售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印纪传媒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0.22%。84.62%和68.77%,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客户相对集中的主要原因有:一 是印记待城集具备较强的创意策划能力和执行力,是目前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为客户提全方位。系统化品牌管理,广告创制、品牌推广、品牌公关、娱乐营销等全案服务的整合营销服务提供商,其为单一客户提供全案 服务的金额一般较大,会显著高于只为客户提供单一广告创制或媒介代理等服务的金额;二是印纪传媒的 广告客户大部分为国内外知名的大企业客户,例如一汽大众、一汽轿车、长安马自达等,该些客户每年的营 銷预算金额均较大、印纪传媒长期为这些客户提供整合营销服务,双方建立了长期的合作信任关系。虽然印纪传媒正在积极拓展新的客户,但如果现有主要客户(包括终端客户)的营销预算下调或出现波动,甚至客 户流失,而印纪传媒又没有足够的新增客户和新增业多补充。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可能出现下滑或波动并 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因此,公司存在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②销售客户所属行业相对集中的风险 最近三年,印纪传媒来自于汽车行业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均在65%以上,其次是快速消费 、家电等行业,印纪传媒销售客户的所属行业相对比较集中,主要原因有:一是广告投放行业本身具有行 业集中的特点。根据中广协《现代广告》的统计数据,2012年度,我国广告投放额排名前五的行业分别为化 妆品,汽车、房地产、食品和服务业,前五大行业的广告投放额合计占全国广告投放总额的44.51%,广告投放的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二是印纪传媒是国内汽车行业整合营销的领导者之一,其在汽车行业良好声誉所 带来的"马太效应",使得印纪传媒具有较多的汽车行业客户。虽然印纪传媒近年来不断积极拓展新行业新客户,例如国美电器、TCL等,以降低经营风险,但如果汽车行业景气度下降,或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而 导致汽车企业整合营销需求下降,印纪传媒也未能及时调整行业重点,则将对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经营业 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本公司的整合营销业务可能存在因汽车行业景气度下降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印纪传媒的主要收入来自于整合营销服务收入,而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会影响到客户的营销投入预算,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在经济增长时,客户的营销预算一般较多,对公司的品牌管理,品牌推广、 广告创制、品牌公关、娱乐营销等整合营销服务的需求会增加;在经济衰退时、客户的营销预算一般会下调,相应地会减少对公司整合营销服务的采购需求。虽然我国经济近年来持续快速增长,汽车、医药、快速消费 品等广告投入较多的行业的年度营销预算也持续增长,但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客户的营销预算下调。本公司也未能及时调整行业重点及业务重点,则将对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 宏观经济的波动也会对印纪传媒的影视剧、电视栏目等娱乐业务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7)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广告及影视行业的蓬勃发展及市场、监管政策的日渐开放,越来越多的国际4A广告公司不断进入到我国市场,国外优秀影视剧被引进到国内市场。同时,本土的一些广告公司、影视公司也在通过不断 创新、收购兼并等方式提升市场占有率。作为一家优秀的广告兼影视公司,印纪传媒未来不但要与本土广告 公司、影视公司直接竞争,同时还要与国际4A广告公司、国外优秀的影视剧公司展开全面竞争。本公司面临 告及影视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8)未来拓展影视剧、电视栏目业务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报告期内。印兑传媒80%以上的收入来自于整合营销服务,所属行业分类为传媒广告业。同时,公司的业 务还涉及影视剧和电视栏目的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印纪传媒的整合营销服务与影视剧和电视栏目 的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具有一定的互补性、能够产生协同效应:一方面,印纪传媒较好的整合营销服务能力使得印纪传媒与央视、北京、江苏等各大电视台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这有利于印纪传媒影视 剧、电视栏目等娱乐内容的销售,能够有效降低影视剧和电视栏目业务的风险、另一方面,印记传媒专注于精品影视剧和电视栏目投资制作,印纪传媒可以在其投资制作的影视剧、电视栏目中为其广泛的整合营销 服务客户提供植入广告、贴片广告等服务,在有效降低影视剧和电视栏目投资制作成本的同时,通过新兴的 娱乐营销手段,有利于提升公司整合营销的服务能力,增强现有整合营销服务客户的粘性,扩大整合营销服

目前,影视剧和电视栏目等娱乐内容已成为传媒广告业务的新载体,娱乐营销作为一种更精准、更具号 召力,更容易使受众接受的新兴营销手段,正受到广告主越来越多的青睐。为做大做强公司的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充分发挥整合营销服务与影视剧和电视栏目业务的协同效应,印纪传媒计划在未来加大 影视剧、电视栏目等娱乐业务的拓展力度。虽然印纪传媒拥有丰富的娱乐内容资源、广泛的整合营销客户基 础、较强的发行渠道支持,且在过去从事过影视剧、电视栏目等娱乐内容的投资、制作及运营业务,具备一定 的娱乐业务运营及管理经验,但影视剧和电视栏目业务本身具有投资金额高、不确定性大的特点,随着公司 影视剧和电视栏目业务的拓展力度不断加大,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亦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

印纪传媒作为行业领先的整合营销服务提供商、提供包括咨询、创意、制作、投放、监测和评估等在内的 完整的整合营销服务内容,是主流媒体渠道的重要合作伙伴,目前已与电视台、报纸、杂志、电台等传统媒体 渠道之间建立了坚实的合作关系。近年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微博、微信、移动电视等新兴媒体快速发展, 新兴媒体作为一种新的内容传播渠道,具有实时快捷、受众广泛、互动性强、便携性强等优势,逐渐成为主流 媒体渠道的重要补充。印纪传媒十分重视与新兴媒体渠道的合作,利用整合营销的品牌影响力,凭借逐年上升的广告投放规模,加之在影视剧,电视栏目上的内容优势,目前已与主流新兴媒体之间形成了良好的合作 模式。随着未来新兴媒体产业的快速发展、网络及移动新兴媒体平台的不断推出,如果届时印纪传媒无法及时跟踪和掌握市场动向,无法及时根据市场发展需要铺设新兴媒体的广告投放渠道,印纪传媒将面临新兴 媒体广告投放渠道建设不及时,无法满足客户需求,继而对印纪传媒的品牌形象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

(10)应收账款占比较大的风险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印纪传媒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末应收账款的余额分别为21,756.79万元、38, 011.64万元和57.412.62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6.81%、29.54%和48.33%。印记传媒应收账款占其总资产比重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印纪传媒属于轻资产行业,长期资产很少,主要为流动资产;同时印纪传媒的销售规 推較大,印紀传媒在提供服务后,与销售客户之间存在一个结算期,该结算期—般不会超过1年时间,根据审计报告,印纪传媒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末应收账款的余额占相应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94%、 23.41%和35.19%;2011年、2012年和2013年年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均在99%以上。

虽然印纪传媒与销售客户的结算期较短,一般不会超过1年,截至2014年2月底已收回70%以上的款项, 且销售客户主要为世界500强企业及国内外知名企业,客户信用度较高并与印纪传媒保持长期的业务合作 关系,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如果销售客户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来仍然存在 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

(11)人才流失的风险 传媒行业属于轻资产行业,优秀的专业人才是印纪传媒参与市场竞争的核心资源,是保持和提升公司 未来竞争力的关键要素。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人员磨合以及文化沉淀,印纪传媒培养和造就了一支高素质 的稳定的专业人才队伍,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的专业人才优势。印纪传媒计划在本次借売上市完成后,考虑 推行股权激励制度等员工激励措施,让核心人才的利益与公司未来的利益紧密地绑定在一起,进一步增加员工凝聚力。虽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激励机制、人才培训机制及人才引进机制的建立与完善,但因国内外传 媒行业对优秀专业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强,对专业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印纪传媒未来存在专业人才流失的

(12)因发布虚假广告而遭受处罚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规定,广告应当真实、合法,不得含有虚假的内容,不得欺骗和误导消

赞者。作为广告经营者、印纪传媒建立了严格的内外部结合的广告审查制度、即每个广告在发布之前,都须经过客户部、创意部、媒介部等部门的审查、全部通过后方可交付媒体、待媒体审查合格后才能进行投放。对 于不能准确把握其合法合规性的广告作品。印纪传媒则直接咨询工商局解决,以确保广告内容的合法性。但 是,如果少数广告主刻意隐瞒其产品的真实信息,印纪传媒又未能及时发现,致使广告作品违反相关法律法 规,本公司可能面临因制作发布虚假广告而遭受处罚的风险。 (13)作品未及时适应市场需求偏好变化的风险

目前,我国正处于经济快速发展和特殊的城镇化进程中,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科技发展水平日新月异,消费者的需求偏好也处于不断升级和变化之中。虽然印纪传媒一直坚持以市场需求为根基的经营理念, 重视市场需求的调研和人才队伍的培养,有利于降低经营风险,但如果印纪传媒提供的广告创意不能有效

地打动消费者,或者投资制作的影视剧、电视栏目等作品不能很好地满足观众的主观喜好和价值判断,则可 能会对公司的未来经营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14)行业政策风险 印纪传媒整合营销服务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以及各地的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是国务院主管广告行业的直属机构,其职责范围为"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内设有广告监督管理司,负责"拟订广告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 知如是自己是一门。1945年的19 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为核心,涵盖广告业务资质管理、广告内容审查管理、广告经营活动管理等多方面多层 次的广告行业法律法规体系。

同时, 印纪传媒的业务还涉及影视剧的制作, 发行及运营业务, 影视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 重要产业,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管理。电视剧方面,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和《电 视剧管理规定》,国家对电视剧制作进口、发行等环节实行许可制度。电影方面,根据《电影管理条例》和《电影企业经营资格准人暂行规定》,国家对电影制作、发行、放映、进出口经营资格实行许可制度。

上述行业监管政策贯穿于印纪传媒的整个经营活动过程中,对印纪传媒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构成较为重大的影响。违反该等政策将受到国家监管部门通报批评。限期整顿、没收所得、罚款等处罚、情节严重的还 将被吊销相关许可证甚至市场禁人。因此,公司未来必须始终贯彻依法经营的理念,及时掌握行业监管政策 动向,有效防范政策监管风险,避免监管政策给公司正常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根据《广告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利用广播、电影、电视、报纸、期刊以及其他媒介发布药品、医疗器 械、农药、兽药等商品的广告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进行审查的其他广告,必须在发布前依照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广告审查机关)对广告内容进行审查;未经审查,不得发布。"如果 印纪传媒拍摄的按照法律法规应当进行审查的广告,其内容经审查未获通过或未经审查,则印纪传媒只能 将该广告作品报废处理,甚至可能遭受行政处罚。

另外、根据《电影管理条例》和《电影剧本(梗概)备案、电影片管理规定》,国家实行电影剧本(梗概) 备案和电影片审查制度,未经备案的电影剧本(梗概)不得拍摄,未经审查通过的电影片不得发行、放映、进 口、出口。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电影审查委员会具体负责许可审查,发放《电影片公映许可证》。已经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的电影片,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在特殊情况下可以做出停止发行、放映或者经修改 后方可发行、放映的决定、对决定经修改后方可发行、放映的电影片,著作权人拒绝修改的,由国家新闻出版 广电总局决定停止发行、放映,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应当执行。

根据《电视剧管理规定》和《电视剧拍摄制作备案公示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对电视剧实行备案公示管理制度和电视剧发行许可制度。未经电视剧备案公示的剧目,不得投拍制作。未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 电视剧的备案管理。解放军总政艺术局,中央电视合负责所属制作机构拍摄制作电视剧的备案管理。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设立电视剧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境内外合作制作电视剧、进口电视剧、聘请境外演职员参 与制作的国产电视剧,中央单位所属电视剧制作单位制作的以及与地方单位联合制作并使用中央单位《自 视剧制作许可证》的电视剧。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省级电视剧审查机构,负责审查本辖区内电视剧 制作单位制作的或与辖区外单位联合制作并使用本辖区单位《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的电视剧。 根据上述规定、印纪传媒筹拍的电影、电视剧、如果最终未获备案通过,将作剧本报废处理;已经摄制完

成, 经审查、修改、审查后最终未获通过的、须将该影视作品作报废处理, 如果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后被禁止发行或放(播)映, 该作品将作报废处理, 同时印纪传媒还可能将遭受行政

虽然印纪传媒筹拍和出品前的作品内部审查杜绝了作品中出现禁止性的内容,保证了作品备案/审查 的顺利通过、印纪传媒自成立以来也从未发生过广告、电影、电视剧未获审查、备案通过的情形,但公司不能保证此后该类情形永远不会发生。一旦出现类似情形、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综上、印纪传媒 广告、影视剧等作品面临着作品审查的风险。 (16)知识产权纠纷及侵权盗版的风险

在广告、影视剧、电视栏目等的拍摄过程中,印纪传媒不可避免地会使用他人的智力成果,比如使用他人拍摄的图片、将他人小说改编为剧本、使用他人创作的音乐作为影视剧插曲等,因此印纪传媒的广告、影 视作品。电视栏目存在多方主张知识产权权利的情形。为了避免出现主张权利的纠纷,印纪传媒已尽可能获得相应知识产权所有者的许可或者与相关合作单位或个人等权利方就相应知识产权的归属进行了明确约 定。但如果原权利人自身的权利存在职能,印绍传媒即使获得了其许可或进行了约定也仍然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潜在风险。如果发生上述纠纷,涉及法律诉讼,除可能直接影响公司经济利益外,还可能影响 公司的行业形象,最终对公司业务开展带来不利影响。尽管印纪传媒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知识产权纠纷引起 的诉讼,但仍然不排除未来上市公司在投资制作广告、影视剧、电视栏目的过程中因知识产权产生纠纷并引 起法律诉讼等情形的可能。

侵权盗版现象在影视行业屡禁不止,特别是随着VCD/DVD刻录技术、网络传播技术的迅速发展,影视 盗販产品更易获得,且价格较正販产品低廉很多,这对于部分消费者而言极具吸引力,导致侵权盗版现象愈演愈烈。部分优秀作品刚一上市,盗版产品随即在市面或网络上出现。对于电影,失去的是部分观众,分流的 是电影票房,音像版权收入,对于电视剧,降低的是收视率,打击的是电视台的购片积极性。侵权盗版现象的存在,会给影视剧的制作发行单位造成极大的经济损失。

近年来,虽然政府有关部门通过逐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强打击盗版执法力度等措施。有效地遏制了侵权盗版的蔓延之势,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由于打击盗版侵权、规范市场秩序是 长期的过程,公司在一定时期内仍将面临盗版侵害的风险。 (17)成本结转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相关风险

影视剧企业单部影视剧的成本结转往往存在跨期情形,根据收入与成本配比原则和行业普遍做法,本次交易完成后印纪传媒的影视剧业务将继续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结转销售成本,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一 致。该方法在具体使用时,一般由相关人员结合以往的数据和经验。对发行或播映的影视作品的市场状况, 本着谨慎的原则进行市场销售状况及效益的预测,并提出该片在规定成本配比期内可能获得销售收入的总 额。这种核算方法不会对各期销售收入的确认产生影响,但会对销售成本的结转产生影响,且销售成本结转的准确性主要取决于销售收入预测的准确性。如果公司因经济环境,政治环境、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变化或 者判断失误、非人为的偶发性因素等原因,导致预测总收入与实际总收入存在较大差异的可能,则可能降低

各期成本结转的准确性。虽然印纪传媒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收入重新进行预测并调整销售成本结转率,但在 定程度上仍可能导致未来公司净利润的波动。

联合摄制是电影、电视剧制作的常见模式,具有集合社会资金,整合创作、市场资源以及分散投资风险 的优点。在联合摄制中,通常约定一方作为执行制片方,全权负责一切具体制作、拍摄及监督事宜,其他各方 根据合同约定有权对剧本提出修改意见、对主创人员遴选进行确认、了解一切拍摄及制作工作等。

在影视剧联合摄制中,印纪传媒根据题材、投资金额等因素确定是否作为执行制片方。在合作对方为特 行制片方时,尽管联合摄制各方有着共同的利益基础,执行制片方多为经验丰富的制片企业,印纪传媒可以 根据合同约定充分行使联合摄制方的权利,但具体制作仍然掌握在对方手中,其工作的好坏关系着投资的 成败,印纪传媒存在着联合摄制的控制风险。

也用,则印纪传媒需要重新租赁其他办公场所,这会对印纪传媒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敬请投资

(20)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2009]31号),销售电影拷贝收入、转让电影版权收入、电影发行收入免征增值税及营业税,优惠政策执行 期限为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重申了该项税收优惠政策截至于2013年 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之前,印纪传媒的上述收入均享受免征流转税的优惠政策。2014年1月1日起,印约

报告期内,印纪传媒取得的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20%,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到期

根据中共东阳市委办公室、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横店影视文化产业发展的若干意

报告期内,印纪传媒2011年、2012年、2013年每年从浙江省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获得专项基金奖励分别 为648.85万元、1,594.01万元、5,126.95万元,这部分专项基金奖励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占印纪传媒当年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31%、7.32%和13.93%,呈逐年增加的趋势。印纪传媒进行盈利预测时,到 测期各年度(即2014年至2018年)的预测利润中,包含了该专项基金奖励;永续期各年度(即2019年及以后

若国家未来相关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致使印纪传媒及子公司不能享受有关政府补助政策,将对未 来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1)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印纪传媒自设立以来,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员工数量有较快的增长,根据中 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印纪传媒预计未来几年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员工数量将会有更大的增长。印 纪传媒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项目组织、人力资源建设、资金筹措及运作能力等方面提出更 高的要求。倘若公司管理体制和配套措施无法给予相应的支持,将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一定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印纪传媒100%股权,转变为控股型公司,印纪传媒及其下属公司的利润分 配是本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现金股利分配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子公司印纪传媒的现金分红。虽然印纪传媒 及其下属公司均为本公司绝对控股的经营实体,其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分配方式和分配时间安排等均受对 控制,但若未来印纪传媒未能及时、充足地向本公司分配利润,将对本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带来不

本次重组交易涉及拟置出资产债务的转移,债务转移须取得债权人的同意。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 公司已经取得相关债权人出具债务转移原则性同意函的债务、占本公司截至2014年3月19日债务余额的 因部分债务转移尚未取得债权人的同意函,相关债务转移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提请投资者注意。相

据《重组协议》,资产交割日后,如任何未向高金食品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或任何或有负债债权人 向高金食品主张权利的,则在高金食品向金翔宇和高达明、及/或遂宁高金、及/或高金投资及时发出书面通知后,金翔宇和高达明、遂宁高金及高金投资将连带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以及费用,并放弃向高金食品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肖文革。肖文革可以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公司的 人事任免、经营决策、股利分配等事项施加重大影响;同时,肖文革的利益可能与部分或全部少数股东的利 益不一致,因此存在大股东控制风险。

处置、收入分配、社会保障、人员安置、工商管理等多方面支持政策。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只有在本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上述政策的出台,才能给公司未来纪 营带来影响。该影响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延长工商银行 直联结算方式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将公司2014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基金电子直销平台开展 工商银行直联结算方式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中所述的4折费率优惠活动的结束时间延长至2014年9月15日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本优惠活动适用于使用工商银行直联结算方式,通过本公司基金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
-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电子交易业务的基金。
- 四. 优惠活动内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01

三、优惠活动时间 2014年6月16日至2014年9月15日。

投资人在优惠活动期间,使用工商银行直联结算方式,通过本公司基金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基金申购或定 投交易,享有申购或定投费率4折优惠(若费率打折后低于0.6%,则按0.6%执行; 若标准费率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 若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的,则不再享有折扣)。 注:定投交易系指投资人通过本公司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建立定期定额、定期不定额、组合定投、趋势定投

或智赢定投交易计划,并且由此产生的定期申购交易。

- 2.本公司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 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认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及其他业务所涉及的费用。
-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an.com.cr

女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免长途通话费用)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

1、相关基金标准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投及 网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自2014年6月16日至2014年6月30日15:00(截至当日法定 2易时间)期间,增加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19909)参加 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

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费率优惠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与交通银行签订本基金(基金代码:519909)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协议,可享受前端 女费模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8折优惠,即.原定期定额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按8折优 (,但优惠后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原定期定额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将不再折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基金(基金代码:519909),可享受基金 申购费率(前端模式)8折优惠,即: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低 0.6%的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将不再折扣,按原费率执行。

- 1. 基金申购费率及详细情况参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相关公告。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及时间以交通银行的业务规定为准
- 3. 交通银行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特此公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 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 行")协商,华安基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自2014年6月16日至2015年3月31日增加华安 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19909)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 行申购开放式基金产品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金融@家"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等电子银行渠道中购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具体优惠费率

在优惠活动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 银行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均享有八折优惠。即: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住优惠后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将不再折扣,按原费率

1、中国工商银行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1、中国上间报门环间对平次几绝战动的现实种种区。仅须有敌力解冲差並广岛的评细间况,项门沿网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网址:www.huaan.com.ci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4-030号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南通科技)于2014年3月4日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停牌 公告》,公司股票于2014年3月4日起停牌。2014年3月10日、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 告》。2014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明确了公司股票停槽决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24日起连续停牌。2014年4月23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 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23日连续停牌。2014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 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23日起再次连续停牌30日。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系开发和生产复合新材料的中航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 称;中航高科)或与之相关联的其他企业。经初步协商,本公司拟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实现购并标的公司,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经营业绩。本次资产重组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

公告编号:2014-036

至本公告披露日,重组方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等中介机构已初步完成了对公司的尽职调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正在进行中。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重组方案也正在进一步深入协商和沟通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 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3日

*净利润情况予以关注。现就相关事项补充披露如下: 的副前归以近久任命必须的几个平均行力及86岁日; 公司前崩归战灾的体的资产以及五个生产前2013年度净利润均为扣除相应非经常损益后数据。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注人资产2013年度承诺净利润39050.72万元,实际完成40191.48万元,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904.17万元后净利润为39287.31万元,比承诺净利润增盈236.59万元,完成业绩承诺的100.61%。注 (18)联合摄制的控制风险

(19)主要办公场所为租赁取得的风险 印纪传媒及其下属分、子公司的主要办公场所均为从其他产权所有者处租赁取得,本身未购置任何原 屋建筑物用作办公场地。虽然印纪传媒所属的文化传媒行业属于轻资产行业,其盈利能力主要取决于印纸 传媒所拥有的人才资源等无形资产。但若办公场所的产权拥有者违反和赁合同的约定,收回办公场所用(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文化企业发展若干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利 传媒暂停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此后,相关政府部门是否延续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或针对影视行业实行新的税

预计不会对印纪传媒的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印纪传媒在进行未来年度盈利预测时,已假定上述税收优 惠政策自2014年1月1日起终止,未再考虑该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见》(市委办[2012]46号)及中共东阳市委、东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发展的 若干意见》(市委[2010]56号)的规定,实验区内具备相关条件的企业,可在10年内享受影视文化产业发展

年度)的预测利润中,不再包含该专项基金奖励。

(22)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依赖子公司现金分红的风险

利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3)上市公司债务转移尚未取得全部债权人同意的风险

追索的权利;若高金食品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金翔宇和高达明、遂宁高金、及高金投资将在接到高金食品书面通知及相关承责凭证之后十日内,向高金食品作出全额补偿。 (24)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汇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 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通知》包括《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规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规定》两个文件,主要涉及财政税收、投资融资、资产管理、土地

4、《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编号:临2014-010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派发 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人股东 包括证券投资基金)0.00475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 A股每股现金红利 (扣税后) B股每股现金红利 (和税前) 0.000812美元 B股居民个人股东0.000772美元,B股非居民个人股东0.000812 B股每股现金红利(和税后)

,B股非居民企业股东0.000731美 ● 股权登记日 A股股权登记日 2014年6月18日 2014年6月23日 2014年6月18日

2014年7月02日 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4年5月7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发放范围:全体股东 本次分配以2013年末的总股本1.156.399.9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 (含税),共计派发股利5.781.999.88元。公告已于2014年5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上。

二、 大/ルロ〜// (一) 股权登记日

B股股权登记 2014年6月23日 B股最后交易日 2014年6月18日 (二)除权(除息)日:2014年6月19日(三)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6月19日

截止2014年6月18日(A股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23日(B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 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下列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上海华谊(集团)公司、上海华谊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上海

2014年7月02日

天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工程化学设计标准有限公司。 2、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

人所得秘政策有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先按3%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使脱波发现金红利0.00475元;如股东的特股期限(特股期限是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巨 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利 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 际税负为5%。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其 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超过已和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从人人资金账户中扣贴 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 安相应的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 4、持有A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按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 业向O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10%企业F 导税,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人民币0.0045元。公司按税后金额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 3、对于持有公司A 股的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

司上海分公司发放。 6. 持有B股的股东, 按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4年5月8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司

公司均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放。 7、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征收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国税B [2009]394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向B股非居民企业股东发放2013年度现金红利时,由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公司现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B股分红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账户号码介于C990000000-C99999999之间的股东按税后金额发放现金红利每股0.000731美元。

的美元人民币中间价"1美元兑人民币6.1557元"折算,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000812美元。持有B股的股东

8.B股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先由公司按5%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0772美元;如股东的 持股期限 (持股期限是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 目的持续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 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稳备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实际稳备为5%。个人(包括证金 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 超过已扣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9.B股計程尺个人股东(則账户号码介于C90000000-C90999999之间的股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1994 年 5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20 号规定,外籍 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公司按税前金额0.000812美元委托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放。

三、注入资产中,五个生产矿2013年度承诺净利润47168.35万元,实际完成53429.7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310.04万元后净利润为53119.73万元,比承诺净利润增盈5951.38万元,完成业绩承诺的112.62%。五个生

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上海市龙吴路4747号 邮政编码:200241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传真:021-64341438 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9,007.60

-301.020.59

3,356,227.43

3,100,359.9

证券代码:000552 证券简称:请远煤电 公告编号:2014-027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3年度盈利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对我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查中就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以及五个生

	人资产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l	项目	金额
l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4,104.87
l	政府补助	4,260,000.00
l	其他营业外收支	-7,089.77
l	影响利润总额的非经常性损益	5,937,015.10
l	抵免所得税	3,356,227.43
l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	251,552.27
ı	非经党性损益对海利润的影响	9.041.690.26

特此公告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2日 证券简称:首航节能 公告编号:2014-045

园工业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发放的"企业发展扶持资金"总计3900万元人民币。根据管委会,即精神,于2014年3月收到1950万元、5月收到1000万元、6月收到950万元,总计3900万元人民币。近日确加 上述资金已全部划人分公司账户。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款项3900万元计人2014年营业 N收入。预计上述补助资金对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有一定积极影响,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联社,于2014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自 2014 年 6月10日起至玉田联社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截至2014年6月10日,冀东集团累计将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800万股进行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112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2014-026(临)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灵飞女士因劳动合同到期,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 根据《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 4仟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对张灵飞女士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3日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以下简称"分公司")近日获得天津市宝坻区力

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质押情况:因融资需要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7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质押给玉田

(以下简称"冀东集团")通知 冀东集团将持有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和质押手续,其他页: 1、解除质押情况:将其质押给玉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玉田联社")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1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于2014年6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11.73%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